

##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朗姿股份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，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及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申东日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**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医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的议案》**

根据芜湖博辰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辰五号”）、芜湖博辰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辰九号”）、芜湖博辰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辰十号”）及芜湖博恒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恒一号”）等合伙协议条款的约定，上述“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为 5 年，为自基金成立日起至基金成立日起满 5 个周年日止”。即博辰五号、博辰九号、博辰十号及博恒一号的存续期将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1 日、2026 年 8 月 24 日、2026 年 11 月 9 日、2027 年 1 月 16 日到期。

根据上述基金的实际项目投资、运营和管理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博辰五号、博辰九号、博辰十号、博恒一号存续期限均延长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，并同意博辰五号在原投资总额和投资范围不变的情况下，可以设立资本金不超过 3,000 万元人民币的法人主体，用以收购未上市的医美机构资产及其相关业务，其他条款仍以原协议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医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北京朗姿韩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医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的商请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